

证券代码：002535

证券简称：林州重机

公告编号：2025-0017

林州重机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年度报告摘要

一、重要提示

本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证监会指定媒体仔细阅读年度报告全文。

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报告的董事会会议。

非标准审计意见提示

适用 不适用

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计划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优先股利润分配预案

适用 不适用

二、公司基本情况

1、公司简介

股票简称	林州重机	股票代码	002535
股票上市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郭清正	郭青	
办公地址	河南省林州市产业集聚区凤宝大道与陵阳大道交叉口	河南省林州市产业集聚区凤宝大道与陵阳大道交叉口	
传真	0372-3263566	0372-3263566	
电话	0372-3263686	0372-3263566	
电子信箱	gqzxx@sina.com	lzzjq@163.com	

2、报告期主要业务或产品简介

公司现有主营业务涵盖煤矿机械及综合服务业务、军工业务两大业务板块，其中煤矿机械及综合服务业务为公司核心业务板块。由于公司业务涉及不同领域，各业务板块的经营模式存在较大的差异，具体如下：

（一）煤矿机械及综合服务业务

公司自设立以来主要从事装备制造业，目前已形成以煤炭综采设备为核心，以煤矿综合服务为延伸，以零部件配套为辅助的业务体系，其范围覆盖了煤机装备的设计、研发、制造、销售及综合技术服务。

公司煤矿机械的经营模式主要采取订单式生产，根据客户需求设计生产装备产品，并提供相应的专业化售后服务。

公司的煤矿综合服务业务实施主体为全资子公司重机矿建。该业务的具体经营模式为：首先，公司根据煤矿的地质条件、煤质、储量等诸多技术指标，为煤矿进行设备选型；其次，公司生产或采购煤炭开采所需的相应设备；最后，为煤矿提供综合咨询服务，并对生产设备进行维护管理等。通过上述一系列服务，公司按产量向煤矿收取相应的费用或按设备使用周期收取费用。

公司煤矿综合服务业务是公司装备制造业务的延伸和拓展，是公司将业务模式从设备销售向为煤矿提供综合服务的转型，是公司“装备制造+煤矿综合服务”等优势完美结合。该业务不仅摆脱了公司严重依赖煤机制造业务的局面，而且降低了煤矿企业的资金压力，有效提高了生产效率，实现了公司及煤矿企业的双赢。

（二）军工业务

公司主要为军工企业提供零部件配套。该业务采购模式为按照客户要求采购所需型号的原材料；生产模式为订单定制或来料加工，生产组织主要按客户要求交付进度进行，产品制造完工后向客户交付。公司与客户签订合同时，通常会依据原材料特性、产品的图号、复杂性、加工精度要求、产品大小等要素来确定加工费用。

（三）报告期经营情况

2024 年，公司各项业务有序开展，经营计划稳步推进，全年实现营业总收入 168,353.14 万元，同比下降 8.38%；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 9,534.40 万元，同比下降 18.47%；综合毛利率 28.31%，比上年同期增加 0.02 个百分点。其中：

煤矿机械及综合服务业务实现收入 164,371.56 万元，同比下降 7.30%；毛利率为 27.88%，比上年同期减少 0.52 个百分点。其中，煤炭机械业务实现收入 147,556.57 万元，同比下降 8.57%，产品毛利率为 26.71%，比上年同期减少 0.97 个百分点；公司煤矿综合服务业务实现收入 16,814.99 万元，同比增长 5.50%，产品毛利率为 38.17%，比上年同期增加 2.43 个百分点。

3、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1）近三年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否

追溯调整或重述原因

会计政策变更

元

	2024 年末	2023 年末		本年末比上年末增减	2022 年末	
		调整前	调整后		调整后	调整前
总资产	4,288,362,976.95	3,988,983,163.52	3,988,983,163.52	7.51%	4,208,924,245.63	4,208,924,245.6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637,301,947.08	541,957,951.06	541,957,951.06	17.59%	413,226,397.75	413,226,397.75
	2024 年	2023 年		本年比上年增减	2022 年	
		调整前	调整后		调整后	调整前
营业收入	1,683,531,432.89	1,837,570,710.03	1,837,570,710.03	-8.38%	1,119,780,953.69	1,119,780,953.6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95,343,996.02	116,943,229.93	116,943,229.93	-18.47%	18,899,481.75	18,899,481.7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	54,531,924.9	114,331,073.	114,331,073.	-52.30%	12,453,065.1	12,453,065.1

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9	59	59		7	7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76,857,478.82	481,735,031.26	481,735,031.26	-21.77%	225,447,842.38	225,447,842.38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1189	0.1459	0.1459	-18.51%	0.0215	0.0215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1189	0.1459	0.1459	-18.51%	0.0215	0.0215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6.17%	24.79%	24.79%	-8.62%	4.68%	4.68%

会计政策变更的原因及会计差错更正的情况

- 1、本公司自 2024 年 1 月 1 日起执行财政部 2023 年发布的《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7 号》。
- 2、本公司自 2024 年 1 月 1 日起执行财政部 2023 年 8 月 1 日发布的《企业数据资源相关会计处理暂行规定》。
- 3、本公司自 2024 年 12 月 6 日起执行财政部 2024 年 12 月 6 日印发的《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8 号》。

(2) 分季度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元

	第一季度	第二季度	第三季度	第四季度
营业收入	339,090,026.01	539,919,464.71	444,382,522.58	360,139,419.5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27,170,144.12	69,108,195.22	44,230,109.15	-45,164,452.4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15,212,570.40	76,846,163.86	44,925,025.28	-82,451,834.55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9,150,010.48	48,497,026.39	88,986,246.60	200,224,195.35

上述财务指标或其加总数是否与公司已披露季度报告、半年度报告相关财务指标存在重大差异

是 否

4、股本及股东情况

(1) 普通股股东和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数量及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48,995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一个月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52,218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	0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一个月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	0
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不含通过转融通出借股份）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郭现生	境内自然人	29.54%	236,852,214		质押	1,891,500,000	
韩录云	境内自然人	8.80%	70,550,740	52,913,055	质押	54,000,000	
王经文	境内自然人	1.00%	8,047,820		不适用		
郭浩	境内自然人	0.81%	6,475,200		质押	5,180,160	
郭钊	境内自然人	0.38%	3,021,904	2,266,428	质押	1,940,000	

郭文江	境内自然人	0.33%	2,623,700		不适用	
王育森	境内自然人	0.33%	2,618,500		不适用	
MORGAN STANLEY & CO. INTERNATIONAL PLC.	境外法人	0.30%	2,365,616		不适用	
蒋汉庆	境内自然人	0.29%	2,292,800		不适用	
李伦	境内自然人	0.27%	2,152,900		不适用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郭现生与韩录云系夫妻关系，郭浩、郭钊为郭现生与韩录云之子。					
参与融资融券业务股东情况说明（如有）	王经文通过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有 7,973,120 股；王育森通过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有 2,511,700 股，蒋汉庆通过华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有 2,280,000 股。					

持股 5%以上股东、前 10 名股东及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参与转融通业务出借股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前 10 名股东及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因转融通出借/归还原因导致较上期发生变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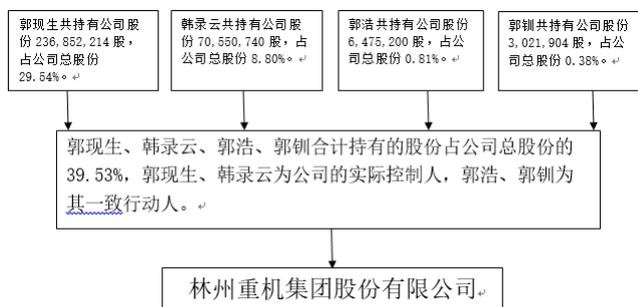
适用 不适用

(2) 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 10 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

(3) 以方框图形式披露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



5、在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存续的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重要事项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需要说明的其他重要事项。

林州重机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二五年四月九日